

0000105

辽宁省人民政府文件

辽政发〔2010〕11号

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第八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通知

各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各直属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现将辽宁省第八批 56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予以公布。请各地严格按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要求，切实做好文物的保护管理工作。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

(发至县级政府)

4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东、西、北各 50 米以内

辽宁省第八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

公主屯后山遗址

保护范围：以水塔中心为基点，东 250 米至一〇六省道，南 200 米，西、北各 30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10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石佛寺城址

保护范围：城内及城墙外墙基外 2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东至石佛寺灌区干渠，南、北各 100 米，西至尹石线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沈阳二战盟军战俘集中营旧址

保护范围：东至地坛街西侧道路红线，南、西、北至文物保护建筑物墙基外各 6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南至滂江街瑞光北巷北侧道路红线，西至青光街东侧道路红线，北 9 米至规划路南侧道路红线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原沈阳铸造厂翻砂车间

保护范围:东至卫工北街西侧道路红线,南、北至文物保护建筑物墙基外 30 米,西至文物保护建筑物墙基外 15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南 10 米,西 35 米,北至北一西路南侧道路红线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老铁山—将军山积石墓

(1)老铁山。

保护范围:以老铁山北峰南端 M3 中心(东经 $121^{\circ}10'11.6''$, 北纬 $38^{\circ}44'54.4''$)为基点,东、西各 30 米,南、北各 50 米以内;以老铁山二月牙口北坡 M5 中心(东经 $121^{\circ}10'01.5''$, 北纬 $38^{\circ}45'32.7''$)为基点,东 50 米,南、北各 200 米,西 3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3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2)将军山。

保护范围:以墓地中心(东经 $121^{\circ}09'30.5''$, 北纬 $38^{\circ}45'53.9''$)为基点,东、西各 100 米,南、北各 15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3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郭家村遗址

保护范围:以保护标志碑为基点,东、北各 100 米,南、西各 15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2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城山山城

保护范围：城山前城和后城城内及城墙外墙基外 2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3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外 5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北吴屯遗址

保护范围：以保护标志碑为基点，东 50 米，南 10 米，西 100 米，北 20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东、北各 150 米，南、西各 10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小关屯石棚

保护范围：石棚盖石正投影外 7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8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张店汉城址

保护范围：以保护标志碑为基点，东 300 米，南、西各 50 米，北 50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5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二类建设控制地带外 100 米以内为三类建设控制地带。

海城同泽中学

保护范围：校园围墙内及围墙外墙基外 2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5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张氏家宅

保护范围：围墙内及围墙外墙基外东、西两侧各 5 米，南、北两侧各 4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东、西、北各 25 米，南 2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南山城遗址

保护范围：山城内及城墙外墙基外 5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10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李家塔

保护范围：以塔基中心为基点，半径 30 米范围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5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赵家塔

保护范围：以塔基中心为基点，半径 30 米范围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5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小荒沟遗址

保护范围：以遗址中心（东经 $125^{\circ}26'08.1''$ ，北纬 $41^{\circ}26'51.0''$ ）为基点，东 100 米至山顶，南 300 米至山根平地，西 300 米至山顶，北 200 米至山顶。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东、西、北各 10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高丽墓子墓群

保护范围：以 3 号墓中心（东经 $125^{\circ}28'19.4''$ ，北纬 $41^{\circ}16'33.8''$ ）为基点，南至水库边缘，东、西、北各 10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东、西、北各 5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老砬背洞穴墓地

保护范围：A、B、C、D 四洞洞内及各洞洞口外 15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50 米以内为五类建设控制地带。

辽东省人民政府旧址

保护范围：以旧址正房东南墙角为基点，东 40 米至教堂路，南 110 米至天后官街，西 70 米至围墙，北 100 米至原四中学校门前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东、北各 3 米，南、西各 1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任国桢故居

保护范围：故居正房西山墙南向延长线、厢房南山墙西向延长线与正房、厢房的后墙连线相交所形成的区域内及此区域外 5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20 米以内为四类建设控制地带。

鸭绿江浮桥

保护范围：以桥桩（中国一侧）中心连线为基线，向上、下游各延伸 100 米以内；以我方第一排桥桩中心为基点向鸭绿江右岸延伸 10 米至江堤根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向上、下游各延伸 300 米以内，江堤根外 30 米以内为三类建设控制地带。

柏林川石刻

保护范围：以石刻碑为基点，四面外延 5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5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二类建设控制地带外 100 米以内为三类建设控制地带，三类建设控制地带外 200 米以内为四类建设控制地带。

大鹿岛毛文龙碑

保护范围：以碑座中心为基点，四周 12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7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魁星楼与孔庙牌坊

保护范围:魁星楼的保护范围是围墙以内,孔庙牌坊的保护范围是牌坊基础外,四面各15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15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二类建设控制地带外30米以内为三类建设控制地带,三类建设控制地带外55米以内为四类建设控制地带。

花尔楼遗址

保护范围:以保护标志南1米(东经 $121^{\circ}37'54.1''$,北纬 $41^{\circ}44'59.3''$)为基点,东400米,南470米,西600米,北30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100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向阳岭遗址

保护范围:以保护标志南1米(东经 $121^{\circ}04'20.1''$,北纬 $41^{\circ}35'49.7''$)为基点,东、南、西各50米,北150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东100米,南50米,西10米,北20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四道沟遗址

保护范围:以东经 $121^{\circ}04'20.5''$,北纬 $41^{\circ}01'12.0''$ 处为基点,东、西各 125 米,南 102 米,北 198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10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水手营子遗址

保护范围:以东经 $121^{\circ}13'26.2''$,北纬 $41^{\circ}05'27.0''$ 处为基点,东、西各 100 米,南、北各 20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20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青塔寺塔

保护范围:以塔南 1 米(东经 $121^{\circ}14'52.1''$,北纬 $41^{\circ}22'22.7''$)处为基点,东 50 米,南 200 米,西 25 米,北 15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东 20 米,南、西、北各 5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外 10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新立屯关帝庙

保护范围:围墙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围墙外墙基外 1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外 5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北镇清真寺

保护范围：围墙内及围墙外墙基外 5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4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古塔寺砖塔

保护范围：以塔中心为基点，东、西各 18.5 米，南、北各 15.5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5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外南、西、北各 5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乾隆碑

保护范围：以两碑连线中点（东经 $120^{\circ}52'57.3''$ ，北纬 $41^{\circ}12'35.2''$ ）为基点，四周 1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2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蛇盘山多宝塔及摩崖造像

保护范围：以多宝塔中心为基点，半径 10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5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外 20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中共沟帮子铁路党支部活动旧址

保护范围：旧址建筑范围内及建筑外墙基外 7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5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萧军墓

保护范围：以东经 $121^{\circ}21'52.6''$ ，北纬 $41^{\circ}10'31.8''$ 处为基点，东、西各 8.4 米，南、北各 10.6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3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外 5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张作相官邸

保护范围：围墙内及围墙外墙基外 2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3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太古轮船公司营口分公司旧址

保护范围：旧址建筑主体墙外墙基外，东、西各 10 米，南 15.8 米至滨河大街北侧路边石，北 20 米至辽河南岸护栏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30 米以内为三类建设控制地带。

望儿山塔

保护范围：从望儿山山顶至山脚周围（包括凉亭）。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40 米以内为五类建设控制地带。

辽工大俄式建筑群

保护范围：春华楼墙基外，东 50 米，南 350 米，西 200 米，北

15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东、北各 20 米,南 10 米,西 5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外 5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平顶山石城址

保护范围:城内及城墙外墙基外东、西各 30 米,南、北各 5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5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外 5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小五喇叭城址

保护范围:城内及城墙外墙基外东、西各 20 米,南、北各 3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5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外 5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古城子山城

保护范围:城内及东、南、北三面城墙外墙基外各 20 米,西面至谷口大坝坝基外 5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东、南、北三面各 50 米,西 10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外 60 米以内为二类

建设控制地带。

曲家黑城城址

保护范围：城内及城墙外墙基外 1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东、南、西三面各 50 米，北 10 米以内为三类建设控制地带，三类建设控制地带外 30 米以内为四类建设控制地带。

天德玉振山城

保护范围：城内及城墙外墙基外 3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东 10 米，南、北两面各 50 米，西 3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外 3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开原王皋城城址

保护范围：城内及城墙外墙基外 2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东、北两侧各 100 米，南、西两侧各 5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二类建设控制地带外 20 米以内为三类建设控制地带。

阿吉胜利钟楼

保护范围：钟楼台基外缘外 1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4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铁岭殷家屯侵华日军军事工程设施旧址

保护范围:以 3 号建筑址中心为基点,四周 15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5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二类建设控制地带外 20 米以内为三类建设控制地带。

铁岭小屯李成梁家族墓石像生

保护范围:以保护标志所在的东经 $123^{\circ}59'50.6''$, 北纬 $42^{\circ}11'16.5''$ 处为基点,东 50 米,南 5 米,西 150 米,北 47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5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喇嘛洞三燕文化墓地

保护范围:以墓群中第 M101 号中心(东经 $120^{\circ}42'55''$, 北纬 $41^{\circ}39'28''$)为基点,东 175 米,南、西各 75 米,北 85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200 米以内为五类建设控制地带。

土城子城址

保护范围:城墙内及城墙外墙基外 10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3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玉清宫

保护范围：围墙内及围墙外墙基外 10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50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侵华日本关东军护路守备队旧址

保护范围：旧址建筑主体墙外墙基外东 3.3 米，南 3.4 米，西 8.6 米，北 5.5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东、北各 36 米，南 30 米，西 56 米以内为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张学良别墅

保护范围：建筑主体墙外墙基外东 40 米，南 11 米，西 90 米，北 5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2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郜家住宅

保护范围：院内及四周外墙基外东、西各 6 米，南、北各 25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南、北各 3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周家住宅

保护范围：院内及四周外墙基外东、西各 20 米，南 10 米，北

40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东、西、北各 5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钟鼓楼【注】

保护范围:钟鼓楼墙基外 15 米以内。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外 50 米以内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注】钟鼓楼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五日国务院公布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时,将兴城文庙、祖氏石坊、钟鼓楼与第三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兴城城墙合并,定名兴城古城。这里对钟鼓楼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作补充公布。

主题词:文化 文物 通知

抄送:省委各部委,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沈阳军区政治部,省军区,省纪委,省法院,省检察院,省各人民团体,国家机关驻省直属机构,各新闻单位。

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0 年 3 月 24 日印发

